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7 年 12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会议由董事长邱建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邱建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邱为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一致，具体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邱建民、邱为民、田南律、苏进、吴昊天（独立董事），召集人：邱建民（董事长）。

提名委员会委员：王子谋（独立董事）、曾江虹（独立董事）、邱建民，召集人：王子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吴昊天（独立董事）、王子谋（独立董事）、邱为民，召集人：吴昊天。

审计委员会委员：曾江虹（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吴昊天（独立董事）、邱为民，召集人：曾江虹。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田南律先生为公司总裁，宋盛林先生、王大鹏先生、吕文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王少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饶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秘书王少华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89492166

办公传真：0755-83476633

办公邮箱：002055@deren.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A 座 1718（51804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贺莲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证券事务代表贺莲花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89492166

办公传真：0755-83476633

办公邮箱：002055@deren.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时代大厦 A 座 1718（51804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 Meta System S.p.A 的议案》。

同意深圳远致富海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以 1,500 万欧元对公司控股子公司 Meta System S.p.A（以下简称“Meta”）进行增资，新增股份占增资后总股本比例为 15%。公司放弃对 Meta 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所持股份比例由 60% 降至 51%，Meta 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Meta 通过增资扩股进行股权融资，有利于增强其经营及融资能力、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增厚公司对外投资净值，加速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开发，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附：相关个人简历如下：

邱建民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年创建深圳市宝安得胜电子厂（即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董事长、总经理；1992 年创建本公司，先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长/董事。

邱建民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直接持有公司 15,622,017 股股份，除与邱为民先生为兄弟关系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邱为民先生，中国国籍，1968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 年起在深圳宝安得胜电子厂（即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该公司执行董事；1992 年至今先后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下属子公司董事长/董事。

邱为民先生与邱建民先生为兄弟关系，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田南律先生，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先后任职于汕头海洋集团、香港恒都集团，2007 年 1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兼任下属子公司董事长/董事。

田南律先生现持有公司 8,464,776 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宋盛林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6 年至 2011 年任职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平台采购经理等，2011 年至 2017 年 5 月任职广西协和房地

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8月加入公司负责运营管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宋盛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大鹏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硕士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年至2014年任职于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历任商务总监、分公司总经理、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等职位，2014年11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王大鹏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5,1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吕文华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年至1996年任职于卡夫食品广州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1996年至2008年任职于德尔福派克电气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德尔福连接器业务全球财务总监、德尔福派克亚太区财务总监、德尔福派克广州公司总经理等；2008年至2009年任职于法国凯捷公司，担任北亚区董事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职于四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首席行政官；2012年至2015年任职于广州联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联合创始人兼总经理；2015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吕文华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1,7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少华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2006年10月25日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2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王少华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4,272,83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饶琦女士，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8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饶琦女士现持有公司股份 2,675,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贺莲花女士：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 2009 年 7 月 24 日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于深圳市豪恩电声科技有限公司，2007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贺莲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